

# 广东松炆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广东松炆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广东松炆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广东松炆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规定，切实履行董事会职责，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不断规范与完善公司治理。

现就公司董事会 2022 年度的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一、2022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

2022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2,808.86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55.4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7,722.46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3,224.0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27,963.74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33,952.96%；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2,264.49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602.73%。

### 二、2022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

2022 年度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由 4 名董事和 3 名独立董事组成。

（一）2022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进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召集、召开。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召开了 7 次董事会，共审议了 27 项有关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召开时间	召开届次	议案内容
2022 年 1 月 6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关于召开广东松炆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2年3月30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021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关于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核说明》
		《关于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度薪酬情况及2022年薪酬计划的议案》
		《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关于申请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综合授信额度内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关于预计公司2022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源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关于召开广东松炆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2 年 4 月 29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2022 年 5 月 17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关于召开广东松炆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2 年 5 月 30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022 年 8 月 29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关于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2022 年 10 月 28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2 年公司共召开 3 次股东大会，其中 1 次年度股东大会、2 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召开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4 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4 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 1 次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专门委员会均认真履行职责，就定期报告、利润分配、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联交易等事项进行了审查，就专业事项进行研究、讨论，提出意见和建议，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和重要意见。报告期内，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均无异议事项。

#### （四）董事会对信息披露义务的履行情况

份  
440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坚持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和简明清晰、通俗易懂的原则，忠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有效提升信息披露质量，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最大程度地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2022年，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格式指引及其他有关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公司按时完成了《2021年年度报告》、《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2022年半年度报告》、《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等定期报告的编制和披露工作。

#### （五）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严格按照《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要求，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大会，为广大投资者参与公司股东大会决策提供便利。同时，公司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投资者热线电话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互动交流，耐心聆听投资者的心声和建议，根据信息披露的原则解答投资者的提问，切实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

#### （六）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制度指导意见》、《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要求，履行义务，行使权力，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在涉及公司重大事项方面均充分表达意见，对有关需要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或独立意见的事项均按要求发表了相关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有效保障。

### 三、2023年公司董事会工作重点

2023年，公司董事会将进一步加强自身建设，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从全体股东的利益出发，勤勉履职，忠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各项职权。注重加强董事履职能力培训，提高决策的科学性、高效性和前瞻性；同时，注重加强公司内控体系建设，优化公司战略规划，夯实公司持续发展的基础，确保实现公司的健康持续发展。

广东松炆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6日

